

关于杨松毕业证、学位证遗失公告

现有我校 2015 届毕业生杨松，男，不慎遗失毕业证（编号：109761201505000903）和学位证（编号：1097642015000825），特申明作废。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予以办理该生的学位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120150500903B）和学位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4201500825B），其证明书与其原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教务处

2024 年 7 月 11 日